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开尔新材
保荐代表人姓名：胡涛	联系电话：010-5902 6735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国峰	联系电话：010-5902 6770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及时审阅信息披露文件。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保荐机构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同时督促公司修改完善了相关制度。本半年度公司制定或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 年 4 月）、《投资理财管理制度》（2016 年 4 月）、《公司章程（2016 年 4 月）》等。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公司制度均得到有效地执行。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历次现场检查中所发现的主要问题，保荐机构都要求公司进行整改，公司制定了整改计划，并已完成整改。详见下文“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4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1.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承接的部分金额较大的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较长，收入尚未体现；此外，公司的新产品低温省煤器、新建空预器项目以及幕墙类新产品——自清洁珐琅板均处于推广期，尚未形成规模所致。

	2.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预计 2016 年 9 月末投产。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1. 建议公司: (1) 及时公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内容; (2) 做好内幕信息的管理工作; (3) 积极、耐心与投资者沟通, 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 2. 建议公司: 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 尽早达到投产状态, 并及时公告。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合规。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16 年 8 月 9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董监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 2016 年以来监管机构发布的重要规定讲解。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理财管理制度需要制定或修订。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3. “三会”运作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 (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1.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承接的部分金额较大的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较长,收入尚未体现;此外,公司的新产品低温省煤器、新建空预器项目以及幕墙类新产品——自清洁珐琅板均处于推广期,尚未形成规模所致。 2.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之中,预计 2016 年 9 月末投产。	1. 建议公司:(1)及时公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内容;(2)做好内幕信息的管理工作;(3)积极、耐心与投资者沟通,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 2. 建议公司: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尽早达到投产状态,并及时公告。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	未履行
-----------	----	-----

	履行承诺	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是	无
2. 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如因公司或子公司未执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而产生的损失或义务，将由其承担，保证公司和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是	无
3. 邢翰学、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弘海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巽利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本人/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认购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配股数为 6,383,647 股。 本人/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承诺上述获配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在此期间内不予转让。”	是	无
4. 程志勇、刘永珍于 2015 年 08 月 27 日承诺：“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是	无
5. 实际控制人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 2016 年 1 月 7 日承诺：“六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减持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公司所有。”	是	无
6. 邢翰学于 2015 年 7 月 3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企业不会减持所持有的开尔新材的股份。若违反上述承	是	无

诺，本人及本人控制企业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开尔新材所有。”		
--------------------------------	--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 涛

张国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8 月 16 日